

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自行執業者如何辦理單位成立

網路申請 (免郵寄、快速又便利)	一、請至健保署網站 (https://www.nhi.gov.tw)，點選「健保服務」>「投保與保費」>「投保單位成立與異動」項下，選擇「網路成立勞健保投保單位」。 二、首次登入系統，請先執行下載元件安裝檔→請於讀卡機插入單位憑證(允許成立勞健保投保單位)或自然人憑證或已完成註冊健保卡(僅允許成立健保投保單位)登入系統，點選【單位申請】，完成【申請作業】(需上傳設立登記相關證明文件影本及負責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)及【首次人員加保作業】後，於【申辦案件送審】→點選【受理號碼】→按【送審】鈕，完成新成立單位投保手續。 (詳細操作說明請點閱本系統首頁右上方提供之『操作手冊』)
書面申請 應填表單	一、投保單位成立申報表—A 表 二、保險對象投保申報表—D 表 (註 1: D 表之「投保金額」、「合於投保條件原因」、「日期」等欄位請務必填寫) (註 2. 相關表單請至健保署網站:https://www.nhi.gov.tw，點選/健保表單下載/投保相關表單 /投保資格與異動表單，下載使用)
應備之證件	一、負責人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 二、主管機關核發之專業證照及執業執照或開業執照(證書)影本。 三、公會會員證影本(未有須加入公會始可執業之規定者，免附) 四、統一編號編配通知書影本(若無，免附)。 ★如為合夥單位，請加附聯合執業合約書或合夥契約書(需另行公證者，加附公證書影本)、投保單位合夥人加保聲明書。
健保法相關規定	一、依全民健康保險法(以下簡稱本法)第10、11、15條規定略以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自行執業者為第一類被保險人，以其服務事業、機構或所屬團體(倘所屬公會尚未成立投保單位者，請自行向健保署申辦新成立單位)為投保單位。第一類被保險人不得為第二類、第三類、第四類及第六類被保險人於工、農、漁會及鄉、鎮、市(區)公所投保，且具有被保險人資格者，並不得以眷屬身分投保。 二、本法施行細則第11條規定略以，所稱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，指依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法或其他法規取得執業資格之人員。
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投保日期及投保金額規定	一、投保日期:取得自行執業資格之日(倘專技人員於取得自行執業之日已以第1類被保險人身分於他單位加保者，請以轉出之日期銜接投保)。 (另依本法施行細則第66條規定略以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自行執業者屬84年3月1日以後始列入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者，未僱用員工且以第2類被保險人身分投保者，自102年1月1日起應以第1類第5目專技人員自行執行業者身分投保)。 二、投保金額： 依本法第 20 條、21 條及本法施行細則第 46 條規定略以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自行執業者以執行業務所得為投保金額，若所得未達分級表最高一級者(114 年 1 月 1 日起為 313,000 元)，得自行舉證調整，其最低投保金額如下： (一)會計師、律師、建築師、醫師、牙醫師、中醫師等自行執業者，投保金額最低不得低於勞工保險投保薪資分級表最高一級(105 年 5 月 1 日起為 45,800 元)。 (二)僱用員工之非屬會計師、律師、建築師、醫師、牙醫師、中醫師等自行執業者，投保金額最低不得低於公民營事業機構受僱者之平均投保金額(114 年 1 月 1 日起為 40,100 元)。 (三)未僱用員工之非屬會計師、律師、建築師、醫師、牙醫師、中醫師等自行執業者，投保金額最低不得低於投保金額分級表第六級(114 年 1 月 1 日起為 34,800 元)。 (四)不得低於所屬員工申報之最高投保金額。 (五)不得低於其勞退月提繳工資及其參加其他社會保險(包含：勞工保險、勞工職業災害保險等)之投保薪資。 三、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舉證調降投保金額應備文件如下： (一)最近年度國稅局核定之『綜合所得稅核定通知書』或經國稅局加蓋收件章之結算申報書(含有課稅所得額之細項資料)，以網路申報個人綜合所得稅者，可檢附電子結算(網路)申報收執聯。 (二)若專技人員取得自行執業資格未滿 1 年，且尚無上述稅單者，得填具「全民健康保險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申報調降投保金額聲明書」。
保費繳納說明	本業務組於每月月底前寄發上個月保險費繳款單，如於月底前仍未收到繳款單，請於次月 5 日前洽本業務組承辦人員確認或補發，投保單位最遲應於次月 15 日前繳納。

★為使您的案件更迅速的完成，採書面申請者，郵寄之前請再確認以上資料是否備齊，並加蓋單位印章及負責人印章；如貴單位之通訊地址在桃園市、新竹縣、新竹市及苗栗縣，請以掛號寄送至：『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承保一科』；地址:(郵遞區號 **320216**) **桃園市中壢區中山東路 3 段 525 號**，辦理單位成立及人員投保事宜。

★未盡事宜，倘有疑問，煩請撥打 (03) 4339111 轉分機 2042、2003、2004、2005 或健保諮詢服務專線 0800-030-598 洽詢